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2026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是南昌市民政局所属预算单位，主要职责是：宣传殡葬改革和殡葬法规，推动落实殡葬改革和殡葬惠民政策；负责向社会提供遗体接运（含国际遗体接运）、冷藏、火化、殡葬礼仪、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并为全市低保、特困等符合公益惠民政策的市民提供优惠治丧服务；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清明”、“冬至”等节日期间群众祭扫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内设科室6个，包括：办公室、财务科、后勤科、礼仪服务科、殡殓服务科、陵园服务科。

编制人数小计80人，其中：部分补助事业编制80人。实有人数13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60人，包括部分补助事业人员60人；退休人员小计73人。遗属人数2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5616.02万元，较上年减少3396.51万元，下降37.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继续深化殡葬改革，经营性收费项目减项降费，预估经营收入下降。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80.7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004.7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深化殡葬改革，经营性收费项目减项降费，预估经营收入下降，本年度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4036.0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663.97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营性收费项目减项降费，预估经营收入下降；上年结转（结余）199.2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37.2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大部分项目已完工，项目结

转资金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5616.02万元，较上年减少3396.51万元，下降37.7%，主要原因是预估单位经营收入减少，相应的经营支出减少。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206.8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869.17万元，主要原因是预估单位经营收入减少，相应的经营支出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690.1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463.6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08万元；项目支出409.1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27.3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福彩公益金安排的项目大部分已完工结算，结转资金安排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97.90万元、资本性支出111.29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34.4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741.55万元，主要原因是预估单位经营收入减少，相应日常运转的经营支出减少；住房保障支出82.2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2.27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因殡葬改革，经营收入减少，本年度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其他支出199.2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37.2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福彩公益金安排的项目大部分已完工结算，结转福彩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减少。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690.15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减少309.8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职工的绩效工资降低；商品和服务支出3761.5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858.5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估单位经营收入减少，相应用于经营的专用材料等商品服务支出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0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02.9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的退休人员费用安排在“工资福利支出”；资本性支出111.2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25.2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福彩公益金安排的项目大部分已完工结算，结转福彩资金用于资本性支出减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80.70万元，较上年增加1004.70万元，增长267.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深化殡葬改革，经营性收费项目减项降费，预估经营收入下降，本年度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98.43万元，较上年增加922.43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深化殡葬改革，经营性收费项目减项降费，预估经营收入下降，本年度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住房保障支出82.2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2.27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因殡葬改革，经营收入下降，本年度住房保障支出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170.8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94.8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深化殡葬改革，经营

性收费项目减项降费，预估经营收入下降，本年度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62.9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54.7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08万元；项目支出209.9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09.9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文明祭扫等项目支出；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09.9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06.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77.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67.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62.09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2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实有数23辆。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1.无名尸体款项目：为提升殡葬服务水平，对无名遗体进行接运、火化处置。

1）项目概述：为提升殡葬服务水平，申请项目资金用于无名尸处理支出。每具遗体处理费用1100元。

2）立项依据：《南昌市城区基本殡葬服务免费和生态安葬奖补实施办法》（洪民字〔2019〕106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我单位根据公安机关出具的允许火化证明，完成无名尸体接运、火化全流程处置，再实报实销。

5）实施周期：2026.1.1-2026.12.31

6）年度预算安排：9.9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文明祭扫项目：为推进殡葬领域移风易俗，对清明、中元、冬至等关键时节文明祭扫进行保障。

1）项目概述：为确保各重大节日人民群众文明祭扫活动顺利进行，我单位按照工作方案，在各重大节日前后完成老旧墓区垃圾清扫清运、祭祀鲜花采购、保障文明祭扫工作人员用餐及森林防火巡查等工作任务。

2）立项依据：《全市清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方案》、关于印发《2024年南昌市冬至文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洪民发〔2024〕1号）、关于印发《2025年南昌市冬至文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洪民发〔2025〕1号）、关于印

发《南昌市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民字〔2024〕51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年根据相关方案，在清明节、中元节、冬至等重大节日前后对我单位老旧墓区进行全面清扫及垃圾清运、在各节日期间做好工作人员用餐保障、文明祭祀鲜花采购及森林防火巡查人员安排等工作，全力保障瀛上墓区文明祭扫秩序，事后根据各子项目的验收情况进行实报实销。

5）实施周期：2026.1.1-2026.12.31

6）年度预算安排：126.0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3.文明殡仪服务保障费用项目：为提升殡葬服务水平，对清明、中元、冬至等关键时节文明祭扫进行保障。

1）项目概述：为确保各重大节日人民群众文明祭扫活动顺利进行，我单位按照工作方案，在各重大节日前后完成墓园垃圾清扫清运、祭祀鲜花采购、保障文明祭扫工作人员用餐及森林防火巡查等工作任务。

2）立项依据：《全市清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方案》、关于印发《2024年南昌市冬至文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洪民发〔2024〕1号）、关于印发《2025年南昌市冬至文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洪民发〔2025〕1号）、关于印

发《南昌市民政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民字〔2024〕51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2026年根据相关方案，在清明节、中元节、冬至等重大节日前后对我单位各墓园进行清扫及垃圾清运、在各节日期间做好工作人员用餐保障、文明祭祀鲜花采购、志愿者服务及森林防火巡查人员安排等工作，全力保障瀛上墓区文明祭扫秩序，事后根据各子项目的验收情况进行实报实销。

5）实施周期：2026.1.1-2026.12.31

6）年度预算安排：74.0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4.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2026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委托业务费0万元，具体委托事项为未安排，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80.7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0.70	202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03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205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036.03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4.45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82.27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199.29
本年收入合计	5,416.73	本年支出合计	5,616.0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99.29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616.02	支出总计	5,616.02

注：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43	0.00	1,298.43	1,298.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54	0.00	128.54	128.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10	0.00	51.10	5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4	0.00	77.44	77.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69.88	0.00	1,169.88	1,16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169.88	0.00	1,169.88	1,16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27	0.00	82.27	8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27	0.00	82.27	8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1	0.00	62.91	62.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7	0.00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9.29	199.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29	199.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29	199.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6.03	0.00	0.00	0.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616.02	5,206.83	409.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4.45	5,124.55	209.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54	128.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10	51.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4	77.44	0.00
20810	社会福利	5,205.91	4,996.01	209.90
2081004	殡葬	5,205.91	4,996.01	20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27	82.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27	82.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1	62.9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7	19.37	0.00
229	其他支出	199.29	0.00	199.2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29	0.00	199.2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29	0.00	199.2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80.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43	1,298.43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0.70	221住房保障支出	82.27	82.2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上年结转	199.2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9.29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579.99	支出总计	1,380.70	1,380.7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80.70	1,170.80	209.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43	1,088.53	209.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54	128.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10	51.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44	77.44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69.88	959.98	209.90
2081004	殡葬	1,169.88	959.98	209.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27	82.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27	82.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91	62.9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7	19.37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70.80	816.06	354.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2.98	762.9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6.62	286.6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73	24.7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7.60	237.6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44	77.4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79	66.7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9	3.3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91	62.9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	3.4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74	0.00	354.74
30201	办公费	96.00	0.00	9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1.50	0.00	151.50
30228	工会经费	43.88	0.00	43.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6	0.00	63.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8	53.08	0.00
30302	退休费	51.10	51.1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8	1.98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公益一类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2008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8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与社会救助_无名尸体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南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0		
	其中：财政拨款	9.9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在2026年12月前处理90具无名尸。每具费用标准1100元（包含接运费470元、火化费366元、骨灰存放费138元/年、冷藏费42元/天×3天=126元）。 按90具无名遗体测算，总费用为990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处理无名尸成本控制额		≤9.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无名尸数量		≥90具
	质量指标	火化流程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无名尸处理工作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殡仪服务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公安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与社会救助_文明祭扫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南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6.00		
	其中：财政拨款	126.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以下项目1.清明祭扫清扫清运费用48.6万元，2.中元、冬至祭扫清扫清运费用48.9万元，3.清明、冬至祭扫工作人员用餐费8.6万元，4.清明冬至文明祭祀鲜花费用2万元，5.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费用17.9万元。项目总额为126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扫清运清明期间老旧墓园成本控制额		≤48.6万元
		清扫清运中元、冬至期间老旧墓园成本控制额		≤48.9万元
		采购文明祭祀鲜花成本控制额		≤2万元
		采购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成本控制额		≤17.9万元
		工作人员用餐成本控制额		≤8.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墓园面积		≥50000平方米
		购入文明祭祀鲜花数量		≥20000枝
		保障祭扫工作人员用餐人次		≥1229人次
		聘请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数量		≥689人
	质量指标	墓园集中清扫卫生达标合格率		=100%
		祭扫工作人员用餐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文明祭祀鲜花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在2026年4月30日前完成清明期间墓园集中清扫卫生工作		=100%
		在2026年12月15日前完成祭扫工作人员配餐工作		=100%
		在2026年12月30日前完成中元、冬至期间墓园集中清扫卫生工作		=100%
		在2026年12月15日前完成文明祭祀鲜花采购工作		=100%
		在2026年12月30日前完成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采购工作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殡仪服务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与社会救助_文明殡仪服务保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南昌市民政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4.00	
	其中：财政拨款	74.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文明殡仪服务保障项目相关工作。具体如下：1.清明、中元、冬至祭扫清扫清运费用37万元，2.清明、冬至祭扫工作人员用餐费26万元，3.清明冬至文明祭祀鲜花费用1万元，4.文明祭祀志愿者活动1万元，5.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费用9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扫清运墓园成本控制额	≤37万元
		采购文明祭祀鲜花成本控制额	≤1万元
		采购文明祭祀志愿者服务成本控制额	≤1万元
		采购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成本控制额	≤9万元
		工作人员用餐成本控制额	≤2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墓园面积	≥50000平方米
		聘请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数量	≥347人
		保障祭扫工作人员用餐人次	≥3715人次
		购入文明祭祀鲜花数量	≥10000枝
		聘请文明祭扫志愿者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墓园集中清扫卫生达标合格率	=100%
		祭扫工作人员用餐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文明祭祀鲜花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文明祭扫志愿者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在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墓园集中清扫卫生工作	=100%
		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祭扫工作人员配餐工作	=100%
		在2026年5月15日前完成文明祭祀鲜花采购工作	=100%
		在2026年7月31日前完成文明祭扫志愿者服务采购工作	=100%
		在2026年12月前完成森林防火巡查、应急处置人员服务采购工作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殡仪服务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